

# 广东坚美铝型材厂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
## 铝业管理倡议（ASI）绩效标准管理体系承诺书

本人程元灶，代表广东坚美铝型材厂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做出下列承诺：

1. 根据铝业管理倡议（ASI）绩效标准相关的要求建立管理体系，采取适当方式来评估、预防和弥补潜在的社会不利影响。
2. 根据铝业管理倡议（ASI）绩效标准管理体系要求，识别适用的法律法规以及客户要求，并确保遵守。
3. 保证反对一切形式的腐败，包括敲诈和贿赂。
4. 保证尊重妇女、原住民权益。
5. 如项目所在地为文化遗产和宗教圣地，保证与受影响社区协商以确保其价值。
6. 如项目需要重新安置，按照法律法规、客户和铝业管理倡议（ASI）要求制定重新安置计划。
7. 保证促进劳资双方的关系，鼓励并保护员工积极参与公司各项事务。
8. 尊重员工的集体谈判和协商权利，每年定期和员工进行集体协商。
9. 为员工提供合理的报酬及安全舒适的工作环境。
10.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的要求，并在此基础上依照公司业务状况持续改善员工福利。
11. 不使用冲突和高风险地区的产品或服务。
12. 保证安保人员在尊重人权的原则下保护人员、财产或资产。
13. 保证遵守国家的环保法规，最大限度的减少对环境的影响，并将公司环保方针告知内外部相关方。
14. 保证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情况透明化并及时与内外部进行沟通。
15. 定期与社区沟通，尊重和提供支持社区生计的机会。

承诺人

签章



职务：总经理

日期：2025年9月27日